



“全团带队”的历史演进、 思想意涵与现实路径

□ 陈卫东

摘要：“全团带队”于1958年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届三中全会首次提出。此后，共青团在党的领导下，始终牢牢坚持“全团带队”方针，带领少先队不断加强和改进工作，促进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经过几十年的实践探索和理论总结，“全团带队”已成为共青团引领少先队发展前行的基本方针和历史经验，更是新时代推动少先队改革发展的总体方略、总体要求和根本途径。本文回顾了“全团带队”提出的时代背景和历史演进过程，分析了其内在历史逻辑，有助于深刻理解其要旨，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少先队工作，推动少先队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关键词：全团带队；共青团；少先队；历史演进

DOI:10.19633/j.cnki.11-2579/d.2021.0163

2020年10月13日，在少先队成立70周年之际，习近平总书记在写给广大少先队员、辅导员及少先队工作者的专门贺信中指出，共青团要继续履行好全团带队职责，团结带领广大少年儿童始终听党话、跟党走，让红领巾更加鲜艳！

可见，“全团带队”仍然是新时代党对共青团领导少先队事业全面持续发展的总体要求，是共青团的职责和使命。“全团带队”是共青团在新中国成立初期领导少先队建队和带队实践中孕育产生的，于1958年正式提出。此后，“全团带队”就成为共青团领导

少先队的基本方针，成为共青团与少先队关系的集中概括，成为少先队工作的一项优良传统。共青团在带队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完善“全团带队”的科学内涵和具体要求。新时代，在深化群团改革背景下，在少先队整体改革发展框架中，“全团带队”方针得到了进一步强调和巩固。重温“全团带队”提出的时代背景，回顾其发展演进的历史脉络，对厘清其形成发展的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精准理解其内在思想意涵，探索新时代少先队改革发展的现实路径，推动新时代少先队事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共青团建队带队的早期实践与“全团带队”方针的孕育

共青团和少先队都是在党的亲切关怀和领导下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在创建共青团和少先队的过程中，党把建立和带领少先队的的光荣任务委托给了共青团。共青团也由此开启了带队实践，开始积累带队经验。

1. 在新中国成立前夕，党就对建团和建队进行了总体设计和安排，明确了建队目标和要求，奠定了共青团带领少先队的基调

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就十分关心中国青年和少年儿童的命运，关心年轻一代的培育和健康成长。在革命年代，党领导和建立了共青团和少先队的早期组织，通过多种形式支持和鼓励广大青年和少年儿童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运动，帮助他们沿着正确道路成长发展。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即将全面胜利的时刻，党就对建立新中国共青团和少先队进行了总体设计和安排，并在1949年1月对外发布的《关于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决议》的文件中进行了详细说明。

这份文件首先把领导少年儿童工作和吸引少年儿童加入少先队组织明确为即将建立的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第四项重要任务。文件写道：“第四，领导少年与儿童工作，吸收七岁到十二岁的儿童参加儿童团，吸收十三岁到十七岁的少年参加少年先锋队，较小的农村则合组为少年儿童团”^[1]。这不仅明确了由谁来领导新中国的少年儿童工作，而且明确了具体工作任务是吸收广大少年儿童加入少先队组织。

其次，这份文件还明确了共青团领导少先队的具体形式，并提出了明确要求，奠定了共青团带队的基调。文件写道：“青年团应派最好的干部领导这一工作，并在各级团委之下设立少年儿童部，或少年儿童委员会，作为儿童团或少年先锋队的领导机关”^[2]。这不仅明确了共青团领导少先队的具体形式和工作方式，而且对领导水平提出了要求和期望。由此可见，带好少先队，是共青团的责任和光荣使命，共青团在带队上必须积极有为。

显然，这份决议回答了建队的几个基本问题，即：建什么样的队？怎样建队？谁来建队？谁来带

队？根据决议的规定，共青团既要建队，更要负责带队。对此，共青团在1949年4月通过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工作纲领》中，做出了积极回应，将领导少年儿童工作作为第六项工作任务，并对具体工作内容进行了说明。

2. 新中国成立伊始，共青团积极履行建队任务，为少先队建章立制，为全国性少先队组织的建立和少年儿童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

1949年10月13日，团中央正式发布了关于建立少先队的系列文件，主要包括《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关于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决议》《中国少年儿童队章程草案》和《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几个问题的说明》。这标志着中国少年先锋队的正式建立。10月13日成为少先队建队纪念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关于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决议》对少先队的性质及如何建队和加强带队等，进行了具体说明。《决议》首先对少先队的性质和参加对象进行了明确，即“中国少年儿童队是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领导下的少年儿童组织，吸收9岁到15岁的少年儿童参加”。其次，《决议》阐明了少先队组织的主要目标的功能，即“在学习和各种集体活动中，团结和教育少年儿童，培养他们成为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和爱护公共财物的新中国的优秀儿女”。为了做好少先队工作，决议认为，“各级团委要加强领导少年儿童工作，要广泛地向少年儿童，向小学教师宣传少年儿童队的性质及作用……要划出一部分优秀团员担任建立少年儿童队的工作”^[3]。

《中国少年儿童队章程草案》可谓是中国的第一份少先队队章。该章程对少先队的目的、入队标准、活动方式、组织形式、队员作风和奖惩方式等进行了具体规定，对少先队的建立和发展进行基本规范，成为少先队规范化建设的基础。

《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几个问题的说明》对为何使用少年儿童队而不用先锋队、入队年龄为何调整为9~15岁、中小学如何建队等问题进行了具体说明。

这些文件发布后，少先队组织在全国范围内得以广泛建立，活动得以迅速开展。

3. 在全面建设新中国的时代大潮中，共青团开启了带队实践，不断加强和改进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工作，为全团带队方针的提出积累了丰富实践经验
共青团在1949年10月公布中国少年儿童队建队决

议后,就开始着手推进全国性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组织建设,并在建队的基础上努力探索如何带好队。到1958年正式提出全团带队方针,共青团进行了近10年建队带队实践,对少年队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对建队带队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等问题有了比较系统和充分的认识,全国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工作也得到了不断加强和改进。

共青团公布建队决议后,建队工作十分顺利,广大少年儿童积极参加,仅仅半年时间,根据当时的统计资料,在建队较早的哈尔滨,有队员23721名,占学校队龄儿童的42%,在较晚一点建队的北京,有队员18935名,占队龄儿童的15%,更晚一些的上海,有队员30669人,占队龄儿童的13%^[4]。可见,少年队组织在各地,特别是大中城市,比较快速地建立起来了。

1950年4月,共青团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干部大会。大会着重解决了建队实践中突显出来的两方面问题。一方面,要正确坚持和贯彻建队原则和方法,从少年儿童实际出发,反对成人化,采取“重点建队,逐步推广”的方式;另一方面,要正确培养少年儿童,帮助其成为德智体兼备的未来社会的主人^[5]。

会后,共青团颁布了少先队队旗、队歌、队员标志、队礼、誓词和口号等。随后,还发布了《关于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几个具体问题的处理与规定》,对辅导员产生的方法、条件及编制等问题进行具体规定,这让少先队组织建设和活动开展有了更为完整系统的标准和依据,推进了少先队规范化建设。

1951年8月,团中央在北京举办了第一期全国辅导员讲习会,来自全国不同地区的325名辅导员及少先队工作人员出席^[6]。会议对全国辅导员培训工作具有示范作用,推进了辅导员队伍的建设。

1952年12月,共青团中央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少年儿童队工作的指示》,对建队以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针对一些团组织和团干部轻视少先队工作的错误倾向,文件认为各级团委要重视并认真履行领导职责,配合教育部门做好少年儿童的培养工作,省市以上团委应建立少年儿童工作部门,配备专职或兼职干部,各级团委要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少年儿童工作,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促进工作的进一步开展。

1953年8月,根据广大少年儿童的愿望,团中央颁发了《关于“中国少年儿童队”改名为“中国少年先锋队”的说明》,决定把少年儿童队改为少年先锋队。这个名称沿用至今。

1953年11月,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经过近4年的努力,此时全国已有队员700万人,辅导员16万人^[7]。会议对建队4年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根据当时的形势和任务,强调了四个方面的重点工作,即:要努力做好少年儿童的教育培养工作;要以共产主义精神教育少年儿童;要坚持德智体美全面发展;要坚持长期正面教育,发挥少年儿童的独立性、主动性和积极性。

1954年5月,团中央根据4年多来的少先队工作实践,发布了《中国少年先锋队队章》。这是对《中国少年儿童队章程草案》的修订和完善。与此同时,公布了《中国少年先锋队队员入队誓词》《中国少年先锋队集会仪式》《中国少年先锋队入队仪式》和《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仪式》等一系列文件,少先队的组织规范、仪式规范、工作规范等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

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会议之后,少先队组织规模继续扩大,但出现了发展过于缓慢的问题,与广大少年儿童高涨的入队积极性不相适应。数据显示,当时全国9~15岁的适龄少年儿童有7600万,其中,初中和小学在读的3850万,但少先队员只有1000万,分别仅占各自的13%和26%;在全国50多万所小学中,建队的只有15.6万所,即使北京市也有三分之一的学校没有建队^[8]。此外,一些地方还对入队条件有过于严格的限制,将许多渴望入队的孩子拒之门外。

在这种背景下,1955年3月召开的第三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会议分析了少先队发展缓慢的原因,确定了采取积极地大量地发展新队员的方针。会议还针对当时少年儿童课余生活普遍比较枯燥、贫乏等问题,建议把少先队带得更活泼些,让少年儿童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鼓励他们开展适合自己兴趣和爱好的活动,倡导他们多参加公益活动、科技活动、文娱活动等,并为他们逐步创建一些活动阵地。

这次大会还特别总结了共青团在领导少年儿童工作中积累的经验,提出了健全领导制度,改进工作方法的意见。下表归纳列出了相关内容。

表1: 第三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会议对共青团带队经验的总结及改进意见

领导经验	健全领导制度, 改进工作方法的意见
1.做好少年儿童工作的基础是宣传热爱少年儿童、培养社会主义新人的教育思想。	1.把少年儿童工作放到团委集体领导的议事日程上来, 团委要定期讨论少年儿童工作。
2.要有具体工作要求, 要善于抓住具体环节来带动整个工作前进。	2.建立部门业务, 配备少年儿童工作干部, 地、县团委有一个以上做学校和少年儿童工作的专职干部。
3.善于把对儿童进行教育和组织儿童的行动结合起来, 把基层活动和集中的活动结合起来, 互相推动, 互相提高。	3.建立会议制度、统计制度。
4.要加强和各方面的互相合作, 善于动员和组织全社会的力量来共同进行工作。	4.加强对辅导员的经常性领导。
5.重视推广典型经验和表扬优秀辅导员, 以先进带后进。	5.不断改进工作方法, 特别是要加强少年儿童工作的调查研究。

注: 表格内容根据第三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会议工作报告《为少年先锋队工作的蓬勃开展而斗争》整理。

为更好地帮助少先队开展课外活动和校外教育, 1957年4月, 团中央联合教育部共同发布了《关于少年宫和少年之家工作的几项决定》, 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开展。

4.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对少年儿童的培育更加重视, 共青团主动作为, 积极响应, 进一步激发了带好少先队的内在动力

新中国成立后, 党中央对少年儿童的教育和健康成长更加重视, 时刻关心, 以多种形式表达了对这方面工作的期望和期待。在建队和带队过程中, 共青团积极回应党和国家对少年儿童教育和少年儿童工作的期望和期待, 不断提升带队的水平。

少先队建队不久召开了新中国第一次全国少年儿童工作干部大会。党中央对此十分关心和重视。中共中央副主席朱德出席开幕式并发表重要讲话, 热情洋溢地鼓励广大少年儿童工作者。他说: “培养和教育新一代, 是光荣的同时也是艰巨的任务。希望大家能以最大的热情来担负这个工作, 把我国新生的一代培养成具有健壮体质的、活泼、勇敢、诚实、爱劳动、爱学习、爱祖国和富有集体主义精神的人”^[9]。这给共青团建好少先队、带好少先队以极大鼓舞, 增强了责任感和使命感。

在党和国家的鼓励和支持下, 共青团积极深入地研究和改进少年儿童工作。1955年5月8日, 中共中央在批转团中央书记处关于当前少年儿童工作问题的报告的批示中指出, “把广大少年儿童培养成为体质健壮、勇敢诚实、爱劳动、爱学习、爱祖国和富有集体主义精神的社会主义新一代, 应成为我们党经常关怀

的重要事业; 各级党委应经常指导青年团、文教部门及其他有关方面重视并做好少年儿童工作; 并建议团中央采取适当措施从各个方面加强对少年儿童的教育和培养工作”^[10]。

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 首次明确提出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 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11]。同年, 他在审阅《教育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一文时对此又做了进一步阐释: “儿童时期需要发展身体, 这种发展要是健全的。儿童时期需要发展共产主义的情操、风格和集体英雄主义的气概, 就是我们时代的德育。这二者同智育是连结一道的。二者都同从事劳动有关, 所以教育与劳动结合的原则是不可移易的”^[12]。这为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教育指明了方向, 成为少先队开展丰富多彩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

1958年六一前夕, 朱德为中国儿童题词: 希望小朋友努力学习, 努力锻炼身体, 努力参加各种可能的劳动和社会活动, 准备承担建设共产主义新中国的伟大责任^[13]。这一题词进一步增强了共青团做好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 全团上下在思想上、意识上对此更加统一, 激发了共青团带好少先队的内生动力, 为全团带队方针的提出营造了良好氛围。

从建队决议的颁布到全国性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工作的开展, 到少先队章程的制定和初步完善, 再到少先队基本工作规程和规范的初步建立, 都是共青团在全新的社会环境和时代中进行的具有一定开创意

义的探索。共青团在党的领导下，勇于担责，不断夯实领导责任，逐步形成了全团带队的风气，在工作实践中孕育出全团带队方针。

二、“全团带队”的正式提出与思想意涵

1.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届三中全会系统总结了少先队建队以来的历史经验，正式提出“全团带队”方针

1958年6月召开的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届三中全会广泛深入地讨论了少年儿童工作，通过了《关于改进少年先锋队工作开展共产主义少年儿童运动的决议》和《中国少年先锋队队章》等文件，正式提出了“全团带队”方针。

会议指出，少先队建立以来，在党的亲切关怀和社会各方面支持下，团结和教育了广大少年儿童，引导他们走共产主义道路；促进了他们德育、智育、体育的健康发展。少先队的组织日益壮大，截至会议召开之日全国已有三千五百万队员。在少先队活动中，广大少年儿童增强了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的思想感情，促进了共产主义新品质的成长，少先队组织也表现得生气勃勃、意志昂扬，形成了一个空前活跃的群众性的共产主义少年儿童运动^[14]。当时的一首民谣对此有生动描述：“青年劲头赛赵云，壮年力气赛武松，少年儿童像罗成，老人干活似黄忠，干部策划胜诸葛，妇女赛过穆桂英”^[15]。

这次会议是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大精神在少年儿童工作和少先队工作领域的落实。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大是在党的八大召开后，我国进入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开始独立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历史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16]。按照会议精神，共青团必须团结带领广大少年儿童投身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中来。进一步加强少先队组织建设，增强组织活力，凝聚广大少年儿童的力量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新的贡献，显得更为迫切和必要。

基于此，会议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指出了少先队工作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主要包括：（1）引导少年儿童参加社会政治生活和生产劳动做得不够；（2）许多地方少先队的活动还局限在校内生活圈子里，存在与社会生活脱节的现象；（3）没有把队的组织交给团的基层组织去领导；（4）培养发挥少年儿童的主动

性创造性也做得不够。

会议认为这些问题妨碍少年儿童运动的健全发展，必须加以克服。全团必须进一步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认真地改进和加强少年先锋队工作，把共产主义少年儿童运动更加蓬勃地开展起来^[17]。

共青团应该如何来开展这方面工作呢？会议认为，关键就是全团动手，加强领导，实行全团带队。具体而言就是“全团干部和团员都应该无一例外地关心和支持少先队的活动，积极参与少先队的工作”^[18]。全团带队成为共青团带领少先队迈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代的工作方针和行动号角。

全团带队的提出，全面加强了共青团对少先队的领导和指导，充实了基层工作力量，改进了工作作风和氛围，出现了全团干部和各条战线团员都来关心支持少先队活动的良好风气，对共青团和少先队事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2. 全团带队思想意涵丰富，是共青团对带队经验的理论总结和规律性认识

如前所述，“全团带队”是共青团在建队和带队实践中孕育和发展形成的。从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三届三中全会有关“全团带队”的阐释来看，有着丰富的内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共青团有全面带队的天然优势，全团要共同努力，一致行动，关心和爱护少年儿童，切实承担起领导少先队的政治责任。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是多种教育力量和影响的结果。他们的成长离不开身边的榜样和示范。共青团作为青年的群团组织，在年龄和心理上跟少年儿童最为接近，是可亲可敬的“大哥哥”和“大姐姐”，在带领少年儿童方面具有天然的优势，共青团应该顺势而为，充分利用和发挥这一优势。这个优势就是“团的基层组织是在党的领导下，带领广大团员和青年实现社会主义的战斗单位，许多团员都直接参加建设社会主义的实际斗争，他们和少先队员年龄相近，由他们来领导少先队有很多便利条件，是完全可以胜任的。凡是有少年儿童的单位，团的基层组织要设少年儿童委员，具体负责少先队工作。并且要定期举行‘团队月会’，在全团树立起热爱少年儿童是共产主义美德的良好风气，使少年儿童在共青团的直接带领下成长起来”^[19]。

第二，“全团带队”的基础是少先队组织全覆盖，实现对少年儿童的全员影响，各级团委要全面加

强和改进对少先队的领导,重视辅导员队伍和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少先队整体工作水平,推动少先队事业的全方位发展。广大少年儿童生活的具体环境复杂多样。这成为影响少先队建设和发展的突出问题。建队以来,发展的不平衡问题长期存在,既有地区之间的不平衡,也有工作水平之间的差距和差异。要解决这一突出问题,必须全面加强和改进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和支持力度,增强具体指导,解决具体问题,实现全面发展。为此,各级团委要把少年儿童运动看作是共青团组织经常的重要任务,总结和推广典型经验,召开辅导员会议,部署和推动工作,定期研究少年儿童问题,加强具体指导。特别“要积极贯彻有领导地、大量地建立和发展少先队组织的方针,做到绝大多数的乡村、街道和所有的学校都把少先队组织建立起来”^[20]。

第三,少年儿童教育要遵循一致性原则,他们的健康成长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共青团要以实际行动带动全社会协同行动,不断优化社会总体环境。少年儿童的培养和教育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和共同努力。仅仅靠某一组织或某些机构的努力是难以真正做好的,共青团在履行自身责任和发挥作用的过程中,应成为积极的推动者和沟通者,促进社会各方面力量和资源的整合和有效利用,促进广大少年儿童成长环境的整体改善。为此,“团组织应该协助政府,依靠群众,发动社会力量,为少年儿童创办多种多样实用、经济、简易的校外活动场所;积极配合有关方面,利用成人文化场所来开展少年儿童教育工作;充分运用少年儿童书籍、报刊、电影、广播来教育少年儿童,使他们到处都能受到生动的共产主义教育”^[21]。

概括起来,“全团带队”就是要求共青团在领导少先队的实践中,要最大限度地发挥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调动一切积极因素,集中一切力量做好少先队工作,促进少年儿童的全面发展和群体整体发展水平的提高,以及成长环境的整体改善。

三、“全团带队”的坚持与深化

“全团带队”方针提出后,共青团又在带队实践中,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全团带队的途径、具体要求和任务,推动了不同时期少先队工作的与时俱进。

1. 共青团在跟随党全面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伟大实践中,坚持全团带队方针,促进了少先队工作的全面发展

共青团在1958年提出全团带队方针后,进一步加强了少年儿童工作,少先队组织日益壮大,少先队活动蓬勃开展。数据显示,到1960年4月第四次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召开前夕,在近2年的时间里,全国已有少先队员4800多万人,少年儿童的精神面貌有很大的改变^[22]。

这一时期,针对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共青团对全团带队的具体要求进行了更为细致和深入的讨论。第四次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1960年)认为,各级团委每年至少应当讨论两次少年儿童工作,有计划地培训干部和辅导员^[23]。

1962年召开的第五次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总结了全团带队方针提出后的实践,认为不能放松领导,并就加强团的领导,做好带队工作提出建议,即:(1)关键是建立一支优秀的辅导员队伍,团委应及时为少先队配齐辅导员,并加强培养培训及管理工作;(2)健全少年儿童工作部门,省市以上团委单独设立少年儿童工作部,地、县级有专人,农村地区设立专职辅导员,各级团委要加强具体领导,认真讨论和检查工作;(3)共青团配合有关方面做好少年儿童教育^[24]。

1965年3月,共青团九届二中全会总结了建队15年来的经验,提出要广泛开展少年儿童活动,积极建立和发展少先队组织,凡是7岁到15岁的少年儿童,只要本人申请,不分是否在校,都可以编入少先队,并在市、县、区和公社试行建立少先队队部。这些认识有积极的一面,但受到当时“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也给少先队工作带来消极影响^[25]。

2.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共青团继续秉承全团带队方针,积极恢复少先队组织和活动,带领少先队走进改革开放时代

在“文革”期间,团队组织和工作都受到巨大冲击,处于瘫痪和停止状态。随着“文革”的结束,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团队组织得以恢复,共青团继续秉承全团带队方针,带领少先队进入全面建设和发展时期。

1978年10月,共青团十大召开,正式宣布了党中央关于恢复中国少年先锋队的决定,并在随后修改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明确了共青团政治带

队、思想带队的指导思想,指明了少先队培养目标和团组织维护少年儿童正当权益的责任。此后,少先队组织全面得以恢复,少先队各项事业焕发出新活力。这次会议继续强调全团带队方针,对少先队建设和发展有着深远影响和重大历史意义^[26]。

根据全国教育会议精神及党中央的有关指示精神,1979年6月,团中央召开了十二城市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座谈会。会议再次讨论了全团带队问题,建议各市团委,请示党委批准,设立少年部,管理小学和初中。同年10月,第六次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解放思想,研究了新情况新形势,首次提出了少先队教育系统化、制度化和阵地化目标,标志着少先队工作进入新阶段。会议强调,把全体少年儿童组织起来,是党赋予少先队的任务,共青团必须加强对少先队的领导。团的工作对象包括青年和少年儿童两部分,全国3.8亿青少年,少年儿童占2亿,是团工作的“半壁天下”^[27],必须坚持和发扬全团带队的好传统,抓好五项工作:(1)建立和培养一支优秀的辅导员队伍;(2)争取社会各方面都来关心和支持少年儿童工作;(3)充分发挥和运用校外教育机关的作用;(4)发挥少先队工作学会的作用,加强理论研究;(5)健全少年儿童工作

部门,改进工作方法。

随后召开的团十大三中全会通过《关于加强少先队工作的决议》,进一步提出,基层团组织要充分利用本单位的有利条件,从各个方面关心和支持少先队工作,发动和教育团员、青年为弟弟妹妹做表率^[28]。

由于团的领导增强和全团带队方针的坚持,到1982年底,全国有70%的适龄儿童加入了少先队,少先队事业得到很大发展,展现出巨大活力^[29]。

1984年7月,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一次全国大会胜利召开,加强队的建设,加强队的领导得到进一步强调。会议认为,各级团委要做到一手抓青年,一手抓少年儿童,既要为全面开创共青团工作新局面而努力,又要为全面开创少先队工作新局面而奋斗。会议决定成立中国少年先锋队全国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少工委”),作为全国少先队经常性工作的领导机关。全国少工委的成立是少先队组织结构和领导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1990年10月,在北京召开的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认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要继续坚持全团带队,开创新局面,为此要努力实现思想带队、组织带队和工作带队^[30]。具体含义见表2。

表2:1990年少先队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对开创全团带队新局面的阐述

总体目标与要求	核心概念	具体含义
开创全团带队新局面	1.根本任务:思想带队	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团结教育少先队员,是少先队工作的最重要主题和根本任务,是神圣的使命和坚定的方向。
	2.工作目标:实现组织带队	各级团委集体带队,定期研究少先队工作,做出指导,健全工作机构,保证必要编制,选派优秀干部从事少先队工作,主动争取社会各方面支持,帮少先队和辅导员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3.基本途径:做到工作带队	帮助少先队从少年儿童特点和成长规律出发,注重他们思想品德的进步,生动活泼地发展,不脱离他们的实际。

有必要指出的是,这三个方面又是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思想带队是首要问题,保证了少先队的前进方向,是组织带队和工作带队的必要前提,组织带队是全团带队得以实现的具体形式。

3. 面向 21 世纪,共青团深化全团带队方针,更好地发挥少先队育人功能

在21世纪到来之际,我国改革开放事业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少先队事业也得以全面恢复和蓬勃发展。面对新时代和新要求,少先队工作也面临新机遇和新挑战,需要改革创新。

1995年6月,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三次全国代表大

会在北京召开。这是世纪之交召开的一次盛会。会议强调,全团带队是党赋予共青团的重要职责,也是共青团事业发展的客观需要,共青团要努力带好充满希望的少先队,少先队是共青团组织发展的源泉,是共青团的一项基础性工作^[31],要以更高的使命感来做好相关工作,要切实加强团队衔接。

2000年5月,团中央、教育部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少先队工作的意见》中指出,区县以上都应成立少工委,健全少先队各级工作机构,保证必要编制,把对少先队工作的指导、检查、考核纳入教育行政部门督导、评估工作范畴。随后召开的中国少

年先锋队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继续强调和重申了全团带队。会议指出,50年来,全团带队始终是整个共青团工作的一个重要部分,要继续发扬全团带队的传统。

为适应新时代的要求,更好地发挥少先队的育人优势和育人作用,共青团中央在2003年10月向全团发出《共青团中央关于加强全团带队的意见》专门文件。文件指出,自少先队成立之日起,党就把带领少先队的任务赋予了共青团。跟随共青团前进的步伐,少先队走过了50多年的光辉历程。加强全团带队,为共青团实现自身事业的发展夯实了基础。加强全团带队是引导少年儿童健康成长,承担起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重任的需要^[32]。

该文件在全面总结带队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坚持全团带队方针的“四条原则和四项职责”。四条原则包括:(1)坚持团建带队建;(2)坚持实践育人;(3)坚持整合社会资源;(4)坚持改革创新。四项职责包括:(1)带思想建设,坚定正确方向;(2)带组织建设,夯实工作基础;(3)带队伍建设,建高素质工作者队伍;(4)带工作发展,促进工作水平不断提高。

这是共青团在50余年带队历程中,第一次就“全团带队”印发文件,足见全团带队方针对做好少先队工作的重要性。

四、“全团带队”在新时代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进入新时代。少先队工作也随之进入到新的历史阶段。共青团在全面总结带队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进一步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夯实全团带队责任,深化改革,守正创新,增强育人效果,推动少先队工作和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1. 进一步强化全团带队光荣职责,带领少先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帮助少年儿童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既需要强大的物质基础,也需要强大的精神力量。在全体人民,特别是青少年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重要时代课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育和践行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着眼点^[33]。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少先队要坚持开展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活动,更好为少年儿童培养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服务,把广大少年儿童团结好、教育好、带领好^[34]。

在这样的背景下,2015年6月,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指出,少先队是少年儿童思想品德教育和精神素质培养的大学校,为国育人、为党育人始终是少先队的根本任务,共青团要履行全团带队光荣职责,精心育人,引导少先队员从小立志向、有梦想,相信党、热爱党,听党话、跟党走,让党、团、队三面旗帜飘在队员心里,各级团委要从思想、组织、队伍、作风上带好少先队,主动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密切团教合作,团结社会各界,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种子在少年儿童一代中生根发芽^[35]。

2. 守正创新,共青团在群团改革整体框架中,积极推动少先队改革

改进和加强群团工作是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和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后,共青团加快了自身改革步伐,以适应新时代党的群团工作的需要。共青团和少先队都是党领导下的群团组织。少先队改革也势在必行。共青团在推进自身改革的同时,积极履行带队职责,对少先队改革进行全面部署。2017年2月,共青团正式公布了《少先队改革方案》。

改革方案强调,要继续坚持和完善全团带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竭诚服务于少年儿童健康成长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各级团组织对少先队工作的具体领导,主动带思想、带组织、带工作、带队伍、带作风;建立各级团委领导班子定期听取少工委工作汇报制度,每年专题研究少先队工作两次以上;将少先队工作纳入共青团工作的总体安排;加强区县少工委建设,配齐配强少先队工作部门和专职干部并保持稳定;加大对辅导员培训的支持,保证必要经费;完善有关少先队政策制度,不断推进机制建设。

3. 传承红色基因,全面加强少先队工作,夯实政治责任,建立带队新机制,带出新高度,推动少先队工作和事业高质量发展

2020年7月,中国少年先锋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这是新时代召开的一次面向未来的大会。习

近平总书记给大会发来专门贺信。他指出,“新时代,少先队要高举队旗跟党走,传承红色基因,培育时代新人。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各级政府及全社会要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支持,为新时代少年儿童茁壮成长提供有利条件。共青团要带领少先队履职尽责、奋发有为,为红领巾增添新时代的光荣”^[36]。习近平总书记的贺信为少先队未来的改革和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基本遵循。

大会认为,在党的关心领导、团的直接带领、教育部门的大力支持和社会各界的积极协助下,党对少先队的领导全面加强,少先队坚守初心,改革创新,锐意进取,在思想政治引领、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专业化水平、体制机制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成效新进展;同时少先队事业发展仍然存在问题和挑战。新时代少先队各项工作和建设必须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坚定政治方向,唱响时代主题,勇担职责使命,深化改革攻坚,彰显儿童特性^[37]。

在大会精神的指引下,2021年《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全面加强少先队工作的意见》发布,少先队工作和事业发展迎来巨大契机。意见强调,进一步夯实共青团组织全团带队责任。共青团要在政治上、组织上、队伍上、工作上加强对少先队的指导,加大在干部配备、资源分配等方面的力度,切实履行好全团带队的政治责任^[38]。

显然,“全团带队”仍然是新时代共青团领导少先队,推动少先队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基本遵循和总体方略。全团上下要以更高的政治责任感,更大的行动自觉,在更高的历史起点上带领少先队不断发展进步,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持续发展接续奋斗,引领广大少年儿童在实现中国梦的新征程中健康成长。■

陈卫东: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陈晨

参考文献:

- [1] [2] [14] [19] [20] [21] [24] 中央团校科研处. 中国少先队工作文件选编[Z]. 1, 75, 80-81, 126-128.
- [3] [5] [6] [32] 中国少年先锋队全国工作委员会, 中国少年先锋队工作学会. 中国少年先锋队大全[M]. 北京: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5: 181, 183, 185, 265-266.
- [4] [7] [8] [22] [25] [27] [31] 李艳. 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及代表大会概览[M].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6: 6, 29, 54, 92, 131, 150, 275.
- [9] [1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朱德年谱新编本: 下[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6: 1457.
- [10] 共青团中央青运史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年工作编年纪事: 1949年10月—1994年12月[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5: 42, 104, 105.
- [11] 毛泽东.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N]. 人民日报, 1957-06-19(3).
- [12] 共青团中央,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论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0: 135, 121.
- [15] 共青团中央青运史档案馆. 胡耀邦青年工作文集: 第二卷[Z]. 554.
- [16] [29] 李玉琦. 中国共青团史稿[M].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0: 239, 295.
- [17] 共青团三届三中全会关于改进少年先锋队工作开展共产主义少年儿童运动的决议[N/OL]. 人民日报, 1958-08-23. <http://new.zlck/rmrb/nwes/8ZMDPAYV.html>.
- [18] [26] 郑沈, 吴芸红. 中国少年儿童运动史[M].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2: 316, 372.
- [23] 张先翱. 张先翱少先队教育文集: 上卷[M]. 北京: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153.
- [28] 段镇. 少先队学[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5: 84.
- [30] 陈卫东. 共青团与少先队关系的历史发展[J]. 中国青年研究, 2016(3).
- [33] 中共中央宣传部.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M]. 北京: 学习出版社, 2021: 298.
- [34]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习近平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摘编[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34.
- [35]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N]. 中国青年报, 2015-06-03(1).
- [36] 习近平致中国少年先锋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贺信[EB/OL].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leaders/2020-07/23/c_1126275680.htm.
- [37]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N]. 中国青年报, 2020-07-27(1).
- [38] 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全面加强少先队工作的意见[EB/OL]. http://www.xinhuanet.com/2021-02/03/c_1127060398.htm.